证券代码: 831708

证券简称: 吉华勘测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广州市吉华勘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广州市吉华勘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 > 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号)的有关规定编制了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2017年9月27日,经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发行股票177万股,发行价格3.9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04.46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物联网监测系统研发。该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1月14日全部到账,缴存银行为中信银行广州滨江东支行(账号:8110901012200605179),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天健验【2017】7-96号的《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收到《关于广州市吉华勘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7495 号)。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27 日,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广州市吉华勘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016 年 9 月 14 日,

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网站披露《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6年10月8日相 关议案经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 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

1、截止至2019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股票发行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2017 年第一次股	中信银行广州滨江东	811090101220060517	4,223,015.04
合计			4,223,015.04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专户管理说明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1、公司根据股票发行方案发行股份的用途为: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	6,044,600.00
物联网监测系统研发	1,000,000.00
合计	7,044,600.00

2、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7,048,060.04 元。 公司 2018 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7,044,600.00	
加: 利息收入	25,864.10	
小计	7,070,464.40	
二、截止 2019 年 06 月 30 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847,449.06	
其中:	2019 年上半年实际使 用金额	累计实际使用金额
(1) 物联网监测系统研发	0	201,705.00
1、支付设备款	0	201,705.00
(2) 补充流动资金	0	2,645,744.06
其中: 1、支付分包费	0	1,770,163.06
2、支付中介服务费	0	265,000.00
3、支付投标保证金	0	10,000.00
4、返政府补助	0	600,000.00
5、支付银行手续费	12	581.00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4,223,015.04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说明

2019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內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账户,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计划实施。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挪用募集资金等违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州市吉华勘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